

证券代码：873666

证券简称：南京清泉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在2024年3月13日内部资金划转过程中，原计划向本公司江苏溧水农村商业银行东屏支行银行账户转账446,010.14元资金，由于公司财务部门工作疏忽，误将款项汇入关联方南京市溧水区清源镇村供水有限公司东屏分公司银行账户。上述错汇款已于2024年4月19日归还。该事项构成关联方资金占用。

(二)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28日审议《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赵国强、吕立华、樊金辉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南京市溧水区清源镇村供水有限公司

住所：南京市溧水区永阳镇珍珠北路40号

注册地址：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注册资本：1800 万元

主营业务：自来水供应；自来水工程施工；水暖器材、五金、建筑材料销售

法定代表人：赵国强

控股股东：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南京市溧水区自来水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原因系公司资金内部资金划转时发生汇错款，因此该款项未约定利息，并已于2024 年4月19 日全部归还。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不适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资金往来未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本次关联交易系公司向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拆出资金造成，构成资金占用。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已及时归还，未对挂牌公司造成重大影响。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发生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但上述占用资金已在2024年4月19日前全部归还，且占用期限较短，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上述行为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治理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公司控股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深入学习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其他规则制度，进一步提高规范操作和公司治理水平，确保公司合规经营，杜绝此类违规情形再次发生。

六、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8日